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3月24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連絡人：書記官長李明正

連絡電話：03-8225144#203 編號：110-013

司法院與本院舉辦「國民法官前進部落—秀林鄉部落模擬法庭活動」新聞稿

國民法官前進部落，齊心協力，為法發聲！

走進原鄉，種下法普種子

3月19日的春日午後，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多功能集會所」的舞台上，一張張長桌上鋪著太魯閣族傳統苧麻布巾，兩邊架設的電視牆不時播放宣傳廣告，還有身穿藍色背心的陌生人，拿著對講機忙裡忙外，開闊的場地擺滿桌椅，似乎有什麼大型活動正緊鑼密鼓的準備著…

沒錯，這裡正在進行一場「國民法官前進部落」宣導活動，把法庭帶到原民部落社區，挑選以原民持獵槍殺人未遂案件為藍本加以改編，

遵循國民法官法規定，在秀林鄉鄉民中抽選五位，東華大學法律系學生抽選1位，共六位素人國民法官，與本院黃柏憲審判長、何効鋼法官、邱佳玄法官一起組成合議庭，書記官、法官助理扮演被告、被害人，加上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江昂軒檢察官、花蓮律師公會理事長許正次律師分別擔任檢辯雙方，在簡易配置的法庭上，展開精彩的法庭攻防。

族語同步口譯，解說新制深入人心

下午2時30分活動正式開始，首先進行國民法官制度講解，除了安排本院刑事庭黃鴻達庭長穿上太魯閣族傳統服飾擔任解說大使外，還特別邀請在地的吉洛哈篋克牧師以太魯閣族語同步口譯，除了講解制度本質外，黃庭長也以「不能公平審判就不能當國民法官」為例，讓鄉民了解，「不依照證據，只是因為他長得很兇，就要判他有罪，就是不公平審判的表現」，加強鄉民信賴度，民眾最憂心的權利保障上，他也再三強調，雇主不可以因為你要去當國民法官就對你做不利的處分，個資部分也會嚴加保密，大家可以安心參與，透過一張張鉅

細靡遺的 P P T 資料，黃鴻達庭長與吉洛哈篋克牧師合作無間，國語與太魯閣族語交替傳達，娓娓道來，深入人心。

罪刑評議，經驗交流，兼容法理情

三小時的宣導活動，從新制的講解到案例的模擬法庭審判，在罪刑評議階段達到高潮，台上素人國民法官糾結著「原住民都知道，獵槍的槍口是不能對人的，這件槍口有沒有對人？」、「他們是朋友，原住民打打鬧鬧的天性，今天吵、明天還是好朋友，很常見，應該不是故意拿獵槍殺人？」、「獵槍平常怎麼會裝鉛彈、上膛呢？不合理喔？」、「原住民拿獵槍打野貓、野狗，是不尊重生命？」，在傳統文化習慣與法律規定間燒腦傷神，更為該判「殺人未遂」、「普通傷害」、「過失傷害」推敲論斷，職業法官們在探詢關於原住民獵槍的裝填方法，使用習慣之際，適時給予淺顯易懂的法律解釋，台下鄉民也很較真，三三兩兩交頭接耳，輕聲討論，似乎也在心中下判決，當合議庭宣判「被告犯過失傷害罪，處有期徒刑三個月」，大家才鬆了一口氣，似乎忘了這只是模擬劇本的演出。

司法改革你我有責，新制上路，一起審判

誠如司法院秘書長林輝煌在活動開始前所說：這裡的族群組成多元，也代表著未來的國民法官，每個人都有不一樣的成長背景、生命經驗及價值觀念，可以在法庭上一起溝通討論，讓判決更切和社會脈動。

林秘書長的引言在此次活動中得到印證，迎接2023年新制上路，走入人群的宣導不能停。

活動尾聲，為感謝協辦單位花蓮縣秀林鄉公所安排開闊場地、給予充足的人力支援，花蓮縣警察局指派新城分局警力至現場維安，讓活動圓滿順利，本院許仕楓院長特頒發感謝狀致意，對熱情參與的花蓮縣秀林鄉鄉民們、不辭辛苦來到原民部落的司法院長官、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及花蓮律師公會嘉賓們、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師生們致上深深的謝意，最後不忘呼籲：大家都是司法改革的一份子，歡迎各部落向法院提出申請，我們很樂意向民眾演練說明國民法官制度，展望未來，大家一起努力，讓司法更好！